

山东省立医院住院医师、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请（销）假流程

3天及以下

轮转科室带教老师签字

轮转科室秘书签字

本人责任导师签字

教育处审核备案

销假

4-29天

轮转科室带教老师签字

轮转科室秘书签字

轮转科室主任签字

本人责任导师签字

教育处审核备案

销假

30天及以上

轮转科室带教老师签字

轮转科室秘书签字

轮转科室主任签字

本人责任导师签字

专业基地秘书签字

专业基地主任签字

教育处审核备案

销假

山东省立医院住院医师、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请（销）假证明

姓名		培训年级		培训专业		轮转科室	
培训类型（在相应的空了打√）							
本单位		外单位	（送培单位： ）				
社会化		专硕研究生	（所属大学： ）				
请假事由	事假原则上不超过三天，病假、产假持医院开具的相关证明。						
起始时间	年 月 日			天数			
	年 月 日						
轮转科室带教老师意见				责任导师意见			
轮转科室秘书意见				轮转科室主任意见			
专业基地秘书意见				专业基地主任意见			
主管部门审核备案				销假时间			
<p>注：</p> <p>1.三天之内（包含3天）向轮转科室带教老师请假、轮转科室秘书、本人责任导师同意并签字后，交教育处审核备案。</p> <p>2.三天以上向（4-29天）轮转科室带教老师请假、轮转科室秘书、轮转科室主任、本人责任导师同意并签字后，交教育处审核备案。</p> <p>3.休三十天及以上（包含30天）病假、产假者，均由个人提出书面申请，除轮转科室带教老师、秘书、主任和责任导师同意外，还需专业基地秘书、主任同意并签字后，持相关证明材料交教育处审核备案。</p> <p>4.未按此程序请假者一律计旷工（旷课），并按医院（大学）相关规定处理。</p> <p>5.专硕研究生请将此证明拍照上传所属大学报备（含请销假）。</p>							